

##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以书面、传真及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（星期一）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公司全体 11 名董事参与了通讯表决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的议案》

公司拟决定由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深圳广聚置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聚置业”）吸收合并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深圳广聚置业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置业管理”），吸收合并完成后，广聚置业作为吸收合并方存续经营并取得置业管理的全部资产、负债，置业管理作为被吸收合并方注销独立法人资格。本次吸收合并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的 2020-023 号《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的公告》。

董事黄邦欣先生在广聚置业及置业管理任职，故对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 回避表决 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六日